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3784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2
二、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6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 0011003784 号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后附的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德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涉及的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一、管理层的责任

邦德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以及确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邦德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邦德股份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邦德股份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



和评价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的遵循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邦德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邦德股份披露 2023 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邦德股份 2023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蔺自立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吉超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对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公司董事会作为内部审计机构的领导机构，内部审计机构年度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汇报工作情况。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本评价报告旨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下简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下简称“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重点关注下列高风险领域：

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资产管理、财务管理及报告、研究与开发、合同管理等。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威海邦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邦德散热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

(一)组织架构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分工与协作、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注重有关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和实施工作，根据各项法律规定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依据挂牌公司的治理标准，制订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上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股东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与公司相互独立、各自分开，保证了公司运作的独立性。公司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表决过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会议记录及相关档案清楚完整。公司监事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相关记录及档案清楚完整。保障了公司经营行为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促进了公司的经营发展，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利益。

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由公司决策层、管理层、各业务单位构成。决策层包括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是公司权力机构，依法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年度财务决算方案，重大资产的购买、出售等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定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上市方案；拟定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等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监事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等职权。

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二)发展战略

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热交换器相关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以成为“全球著名的散热系统供应商”为发展愿景，立足于现有汽车冷凝器业务，不断丰富产品种类、扩展产品应用领域、开发全球销售市场，加强企业规模效应，提高市场份额和行业地位。

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公司紧跟行业发展动态，调整、丰富产品结构；坚持技术创新，



加大研发投入，优化生产工艺；引入智能化生产设备，扩大产能，加强规模效应，提高产品品质；深耕细作延伸生产链条，巩固品质控制、交期及时、成本控制等竞争优势；健全人才引进和培养体系，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和人才激励政策，激发员工潜能。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外客户，不断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公司市场地位。

（三）人力资源

公司重视人力资源建设，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目标，结合人力资源现在和未来发展预测，建立了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制定和实施了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包括员工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制度；员工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制度；掌握重要商业秘密的员工签署保密协议等有关人力资源管理政策，贯穿于人力资源管理的全过程。公司持续优化人力资源发展布局，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从而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四）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承担和履行对公司股东、债权人、职工、供应商、消费者等利益相关方的社会责任，保障公司经营绩效的有效监督和问责，保障员工的劳动权益、健康安全和就业公平，并为员工职业发展提供各种激励和支持，追求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产品和服务。

（五）企业文化

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倡导“理解、包容、帮助、支持”的企业文化，坚持“以质量求生存，诚信服务，完善自我，提供世界一流的产品和服务，客户的满意是我们永远的追求”的经营理念；坚持以人为本，为员工的成长和进步创造更多的机遇和空间，提高员工待遇和归属感，力求员工的价值和公司的价值同步实现。

（六）资金活动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目标，科学确定投融资目标和规划，制定了严格的资金授权、审批等相关管理制度，并加强资金活动的集中归口管理。明确了筹资、投资、营运等各环节的职责权限各岗位分离要求，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and 评价资金活动的情况，落实责任追究制度，确保资金安全和有效运行。

（七）采购业务

公司对采购业务流程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制定了供应商选择调查、评价等管理制度及采购工作流程，严格制定采购计划、审批、购买、验收、付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并建立价格管理机制，定期检查和评价采购过程中的薄弱环节采取有效控制措施，确保采购业务工作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八）资产管理

公司已建立规范的资产管理制度，明确资产取得、验收入库、领用发出、盘点处置等环



节的管理要求,严格做到实物流程与相应的账务流程的岗位分离。公司重视资产的安全管理,定期进行盘点工作,对盘点出现的异常情况进行专项分析,查明原因,并及时、准确进行相应处理。

(九) 销售业务

公司已制定销售相关管理制度,确定适当的销售政策和策略,并明确销售报价、合同签署、收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在销售客户跟踪管理、立项管理、合同管理、收入确认管理、应收账款管理等销售业务主要环节,明确了各岗位职责与授权审批权限,确保不相容岗位分离,并采取了有效的控制措施,确保实现销售目标。

(十) 研究与开发

公司重视研究开发工作,制定了各项研发管理制度和审批流程,规范公司的研发立项、研发项目实施等业务环节,并对研发资料的保管、相关的知识产权申请与保护等工作作出了详尽的规定,对研发项目进行有效的全过程管理,促进研发成果的转换和有效利用,不断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十一) 财务报告

公司依据国家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报告管理制度》,明确了财务报告编制、报送和分析利用的规范流程,保证了会计核算结果的准确无误和合理使用,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

(十二) 合同管理

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合同审批流程体系,明确各类合同的签审权限及格式,并建立合同管理系统,对公司合同实行电子化管理。公司定期检查和评价合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促进合同有效履行,保证公司的利益。

(十三) 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已建立信息管理标准体系,规范了信息披露的管理、范围和内容、程序、方式和媒体,与投资者关系的维护管理及保密要求等,确保了信息及时沟通,促进了内部控制运行有效。

(十四) 信息系统

目前信息系统在公司得到了广泛运用,提高了公司运行效率和准确性,并在内部控制中发挥重要作用。公司设置专职人员负责对公司信息系统进行维护,并对数据传递保密性、网络安全性进行严格控制,保证信息系统稳定运行。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五、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执



行。

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个别访谈、调查问题、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和比较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

六、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公司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了一致。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1) 公司控制环境无效；
- (2) 导致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3) 审计委员会及内控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公司主要业务完全缺乏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一般缺陷：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重大缺陷：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公司高管人员流失严重；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未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并造成重大损失；使公司声誉及公司形象完全丧失；很难、甚至无法恢复的重大事项。

重要缺陷：公司违反行业规则或企业制度，形成较大负面影响和较大损失；公司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导致公司声誉及公司形象受到局部的负面影响，但这种影响可能持续时间较长，能消除但是比较难。

一般缺陷：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我们未发现报告期内存在重大缺陷以及重要缺陷。

七、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2024 年公司将继续强化控制目标、优化控制流程、细化控制权限、加强控制监督、完善控制制度作为内部控制工作提升的方向。未来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梁春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2024年03月01日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借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鞠自立
Full name: 鞠自立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01-01
Date of birth: 1980-01-01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620523198010131690
Identity card No.: 620523198010131690



证书编号: 110101480069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069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ion of CPA: Shando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12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12月1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03月15日

年 / 月 /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3月01日

年 / 月 / 日
/y /m /d









姓名 王吉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3-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N8709821984031510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91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06 月 29 日

年 月 日
/y /m /d